

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文件

鲁老医函[2026]第21号

关于开展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结题验收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为做好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攻关计划项目（以下简称“科技攻关项目”）结题验收评价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结题验收项目范围

2021年度、2024年度获批立项的科技攻关项目，包括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和无资项目。

二、结题验收评价方式

1、验收结题。学会组织专家，依据项目任务书确定的研究目标和考核指标进行结题验收。

2、会议评价。学会组织专家，依据成果的科学、技术、经济、社会和文化价值进行评价。

三、结题验收评价流程

1、提交结题材料、成果评价申请表。所有项目均须结题验

收，需提交结题报告。

2、项目验收评价。学会对形式审查、查重通过的项目，组织专家开展验收评价。

3、结题证书办理，出具评价报告。

四、费用

结题验收：500 元/项，成果评价：5000 元/项，同时申请结题验收和成果评价的项目免收结题验收费用。可识别下方收款码付款，付款后请备注项目编号后四位，负责人姓名，邮箱。付款后扫码开票，请填写开票抬头，邮箱，统一开具数电发票。



五、提料资料清单

1、结题验收：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题报告 word 版发送至邮箱 sdsasg@163.com、纸质版 1 式 5 份，支撑材料 1 式 2 份（结题报告与支撑材料分别装订）。

2、成果评价：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成果评价申请表 word 版发送至邮箱 sdsasg@163.com、纸质版 1 式 5 份，技术资料纸质版 1 式 5 份（申请表与技术资料分别装订）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、时间进度。项目负责人在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确定结题材料填报时间，并经项目承担单位审核盖章后提交，省老年医学学会组织专家评审。实行常态化申请、按季度分批次组织专家评审。

2、支撑材料/技术资料。论文、专著、应用证明、领导肯定性批示等项目研究成果，须标注本项目资助信息，无法标注的成果应切实与本项目相关，其影印件作为支撑材料在结题报告中提报。

3、科研诚信要求。结题验收材料中出现重复率高于（含）20%、主要观点剽窃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，按照《科学技术活动违规行为调查处理规定》（科学技术部令第 24 号）、《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》（国科发监〔2022〕221 号）、《山东省科技计划项目科研诚信管理办法》（鲁科字〔2025〕182 号）等规定处理。

4、完成成果评价的项目优先推荐学会科学技术奖。

七、联系人

张芳：18253148005

林珍：18763986016

材料报送地址：

济南市历下区东荷路玺园 1 号楼 1-210 号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 张芳 18253148005 收

附件 1. 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结题报

告

附件 2. 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成果评价申请表

附件 3. 山东省老年医学学会科技成果评价指标

